

2021 年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 (十一)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 (十二)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三)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 (十四)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 2021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和全区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备案、清理和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负责协调各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和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组织开展区、街道及区直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法治政府考评及督导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区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负责对区政府重大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对重大项目提供法律服务，对区政

府签订的或区政府授权签订的合同、协议进行法律审查。负责由区政府组织调查和批复的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报告的法制审核工作。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的法律顾问工作。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理论研究有关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将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纳入公民普法的重要内容，会同有关部门广泛宣传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指导、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五）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六）指导、监督、实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工作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七）负责有关人才工作和本行业系统内的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八）负责指导基层司法所开展各项司法行政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

1. 加强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审核和法制协调，推进律师、公证人员从业行为监管方式创新，执行监管标准和信用等制度体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职业道德建设。

2. 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建成覆盖全区、事项齐全、共融互通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促进法律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向社区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打造覆盖全区的“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发展。

（十一）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为当事人办理公证事项，提供公证法律咨询等事务，以预防纠纷，减少诉讼，维护当事人合法权利。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人员编制、交通工具情况

区司法局系统包括区司法局本级、区法律援助处和龙岗公证处共 3 个基层单位。系统总编制数 50 人，实有人数 45 人，其中行政编制数 27 人，实有在编人数 27 人，参公管理编制数 6 人，实有在编人数 4 人，事业编制数 17 人，实有在编人数 14 人；退休 12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4 人，从基本支出列支临聘员额 8 人。区司法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2016 年深化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区司法局机关保留车辆 2 辆，下属单位龙岗公证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实有车辆 0 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2018 年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下属单位龙岗公证处实有车辆编制数 3 辆，截止 2020 年 12 月份，3 辆公务车已报废）。

具体如下：

1. 区司法局本级行政编制数 27 人，实有在编人数 27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7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4 人、从基本支出列支的临聘员额 4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2 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2. 区法律援助处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参公管理编制数 6 人，实有在编人数 4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从基本支出列支的临聘员额 4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0 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3. 龙岗公证处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17 人，实有在编人数 14 人；离休 0 人，退休 5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从基本支出列支的临聘员额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现实有车辆 0 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三、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

区司法局系统 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全面推进依法治区

工作；2. 推进综合执法和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完善基础治理体系；3. 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4. 促进社会治理共建共治共享，推动基层治理法治化；5.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社会风尚；6. 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努力打造一支新时代司法行政“铁军尖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一、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区司法局部门预算收入 6910 万元（详见表一），比 2020 年减少 37 万元，减少 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525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5252 万元）、其他收入 1659 万元。

二、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区司法局部门预算支出 6910 万元（详见表三），比 2020 年减少 37 万元，减少 1%。包括：基本支出 3313 万元（详见表四），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54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7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3 万元；项目支出 3597 万元。

三、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

1. 其他收入减少；2. 上级政法转移资金本年未下达。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区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5252 万元（详见表七），包括：基本支出 2385 万元（详见表四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数），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4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4 万元；项目支出 2867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根据部门具体使用类级科目列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安全支出 4591 万元，占 87%，比 2020 年增加 41 万元，增长 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 万元，占 4%，比 2020 年增加 39 万元，增长 22%；
3. 卫生健康支出 40 万元，占 1%，比 2020 年减少 3 万元，减少 7%；
4. 住房保障支出 407 万元，占 8%，比 2020 年增加 24 万元，增长 6%。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区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05.58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预算 27.71 万元、服务采购预算 1677.87 万元（详见表十一）。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区司法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本级。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1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详见表十二）。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因此区司法局 2021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

2. 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数 2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相关部

门来深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 年预算数 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数 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购置管理，我区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因此区司法局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数为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原因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局本级机关及下属单位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财政监督检查、支出绩效评价、会计管理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区司法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区司法局本级，编制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1 年区司法局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2867 万元，设置并编报 12 个项目绩效目标（龙岗公证处为自收自支单位不纳入绩效管理）。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形成绩效报告（表）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1 区司法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21 万元（与部门预算中行政机关及参

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2020年预算增加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培训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租赁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以及其他费用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聘员编制增加1名，因此经费增加。

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本部门无上级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安排购置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支出：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表一：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2021 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21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52	一、公共安全支出	6,020
（一）一般性经费拨款	5,252	司法	6,020
（二）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0	行政运行	1,724
（三）政府投资项目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基层司法业务	1,516
（一）其他政府性基金	0	普法宣传	110
（二）政府投资项目	0	律师管理	799
三、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0	公共法律服务	629
四、事业收入	0	社区矫正	205
五、经营收入	0	法制建设	272
六、其他收入	1,659	事业运行	698
七、上级补助收入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3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69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0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
	0	行政单位医疗	40
	0	四、住房保障支出	557
	0	住房改革支出	557
	0	住房公积金	201
	0	购房补贴	355
	0		0
本年收入合计	6,910	本年支出合计	6,91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结转下年	0
上年结转	0		0
收入总计	6,910	支出总计	6,910

表二：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 总计	本年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 年 结 转			
		合计	小计	财政拨款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小计	一般 性 经 费 拨 款	财 政 专 项 资 金 拨 款	政 府 投 资 项 目	小 计	其 他 政 府 性 基 金	政 府 投 资 项 目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教 育 收 费)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6,910	6,910	5,252	5,252	5,252	0	0	0	0	0	0	0	0	0	1,659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5,252	5,252	5,252	5,252	5,25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1,659	1,65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59	0	0	0	0

表三：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政府采购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6,910	3,313	3,597	1,705.58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本级	5,252	2,385	2,867	1,692.93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 证处	1,659	928	730	12.65

表四：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本年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小计	财政拨款						小计	其他政府性基金	政府投资项目								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小计	一般性经费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	小计	政府投资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3,313.24	3,313.24	2,384.78	2,384.78	2,384.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28.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2,384.78	2,384.78	2,384.78	2,384.78	2,384.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740.18	1,740.18	1,740.18	1,740.18	1,74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137.65	137.65	137.65	137.65	13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882.25	882.25	882.25	882.25	88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金	392.02	392.02	392.02	392.02	392.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78	97.78	97.78	97.78	9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48.89	48.89	48.89	48.89	48.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17	40.17	40.17	40.17	4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141.42	141.42	141.42	141.42	141.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92	520.92	520.92	520.92	520.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31.78	31.78	31.78	31.78	3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印刷费	2.12	2.12	2.12	2.12	2.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费	0.60	0.60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费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邮电费	7.42	7.42	7.42	7.42	7.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27.79	27.79	27.79	27.79	27.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5.15	5.15	5.15	5.15	5.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护)费	8.18	8.18	8.18	8.18	8.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费	232.63	232.63	232.63	232.63	232.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3.50	3.50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劳务费	101.25	101.25	101.25	101.25	101.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业务费	3.55	3.55	3.55	3.55	3.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16.53	16.53	16.53	16.53	1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利费	6.77	6.77	6.77	6.77	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23.08	23.08	23.08	23.08	23.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7	28.57	28.57	28.57	2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3.68	123.68	123.68	123.68	12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101.35	101.35	101.35	101.35	10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励金	22.33	22.33	22.33	22.33	22.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928.46	928.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28.46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807.00	8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307.00	3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金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6	5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2.46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15.90	1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9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费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费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9.00	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五：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本年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小计	一般性经费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	小计	其他政府性基金	政府投资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3,597.00	3,597.00	2,866.85	2,866.85	2,866.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30.15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2,866.85	2,866.85	2,866.85	2,866.85	2,866.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9.27	2,829.27	2,829.27	2,829.27	2,829.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58.45	58.45	58.45	58.45	58.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印刷费	14.40	14.40	14.40	14.40	1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咨询费	27.59	27.59	27.59	27.59	27.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邮电费	9.56	9.56	9.56	9.56	9.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2.52	2.52	2.52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39.08	39.08	39.08	39.08	39.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劳务费	37.20	37.20	37.20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业务费	2,485.17	2,485.17	2,485.17	2,485.17	2,485.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30	155.30	155.30	155.30	15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32	12.32	12.32	12.32	12.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32	12.32	12.32	12.32	12.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5.26	25.26	25.26	25.26	25.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25.26	25.26	25.26	25.26	25.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730.15	73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30.15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3.50	6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117.50	1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印刷费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咨询费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邮电费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护)费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会议费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劳务费	246.00	2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业务费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利费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31.65	31.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65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17.65	1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65	0.00	0.00	0.00	0.00	0.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2021 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21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52	一、公共安全支出	4,591
（一）一般性经费拨款	5,252	司法	4,591
（二）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0	行政运行	1,724
（三）政府投资项目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基层司法业务	1,516
（一）其他政府性基金	0	普法宣传	110
（二）政府投资项目	0	律师管理	69
三、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0	公共法律服务	629
	0	社区矫正	205
	0	法制建设	272
	0	事业运行	0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49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0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
	0	行政单位医疗	40
	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07
	0	住房改革支出	407
	0	住房公积金	141
	0	购房补贴	265
	0		0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5,252	结转下年	0
上年结转	0		0
收入总计	5,252	支出总计	5,252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5,252	2,385	2,867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5,252	2,385	2,8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	49	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	0	6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29	0	62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16	0	1,5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	67	0
	2040610	社区矫正	205	0	2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	141	0
	2040612	法制建设	272	0	272
	2040601	行政运行	1,724	1,724	0
	2040605	普法宣传	110	0	11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5	265	0
	2040606	律师管理	69	0	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	98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	40	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	0	0
	2040650	事业运行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	0	0
	2040606	律师管理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0	0	0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0	0	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0	0	0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0	0	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0	0	0

表十：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0.00	0.00	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0.00	0.00	0.00

表十一：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金额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1,705.58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1,692.93
	A	货物类	15.06
	A030201	台式计算机(含一体机)	4.50
	A03020201	普通激光式打印机	0.40
	A03020204	彩色喷墨打印机	0.50
	A03020206	多功能一体机	4.00
	A030205	碎纸机	0.16
	A030207	扫描仪	1.80
	A0306	摄影器材	2.50
	A0307	摄像器材	0.50
	A030901	中高速数码复印机	0.70
	C	服务类	1,677.87
	C1800	律师咨询	140.00
	C9900	其他服务	1,537.87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12.65
	A	货物类	12.65
	A030201	台式计算机(含一体机)	6.00
	A03020201	普通激光式打印机	0.65
	A03020204	彩色喷墨打印机	1.00
	A0307	摄像器材	1.00
	A100402	路由器	2.00
	A100403	交换机	2.00

表十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2020	11.00	0.00	2.00	9.00	9.00	0.00
	2021	10.00	0.00	2.00	8.00	8.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2020	11.00	0.00	2.00	9.00	9.00	0.00
	2021	10.00	0.00	2.00	8.00	8.00	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公证处	2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十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安置帮教	12	12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办公设备购置	25	25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法律援助案件补助	613	613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法律援助工作	16	16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法治建设	272	272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公共法律服务	72	72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律师公证管理	69	69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普法宣传	110	110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41	41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人民调解	1407	1407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社区矫正	193	193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推进大调解建设	37	37	0	2021-01-01 至 2021-12-31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公证处					
	办公设备购置	34	0	34	2021-01-01 至 2021-12-31
	窗口办证系统建设	99	0	99	2021-01-01 至 2021-12-31
	档案管理	93	0	93	2021-01-01 至 2021-12-31
	公证管理	55	0	55	2021-01-01 至 2021-12-31
	公证业务拓展业务	97	0	97	2021-01-01 至 2021-12-31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353	0	353	2021-01-01 至 2021-12-31

表十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年度预算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本级	上级转移支付	本级	上级转移支付	
	5252	5252	0	0	0	0
年度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0—2025年）》的战略部署，对标法治先行示范，统筹开展依法治区、政府法务、执法监督、法治督察、人民调解、法治宣传、律师管理、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公证服务、公共法律服务等各项司法行政工作，努力为龙岗勇当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的排头兵、打造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的高水平深圳东部中心和深莞惠都市圈城市中心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投入管理	按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和按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准时率≥98%	
投入和管理目标	投入管理	部门预算执行率			执行率≥98%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	部门使用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管理制度的规定			≥98%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产管理	部门的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合管理、处置规范			评分率≥98%	
产出目标	数量	实际完成率、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办案办结率，2021年度行政诉讼败诉率降至0%，区内各单位执行法院生效判决率提升至100%	
产出目标	数量	12.4组织1场大型启动仪式，邀请市、区领导出席，全区42个普法成员单位和11个街道参加现场活动			完成率不低于99%	
产出目标	数量	围绕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青少年、企业和社区群众四类重点普法人群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20场			完成率不低于99%	
产出目标	数量	制作龙岗电台广播法治栏目100期			完成率不低于95%	
产出目标	数量	完善1个法治文化主题公园			完成率不低于100%	

产出目标	数量	全区 11 个街道，每个街道开展 1 场活动	完成率不低于 99%
产出目标	数量	全区 111 个社区，每个社区发放 70 本读本开展活动宣传	完成率不低于 99%
产出目标	数量	通过政府公开招投标形式继续购买调解服务，向 25 个公安派出所、10 个交警中队、医调委、信访、婚姻家庭、住房和建筑、总商会、诉调对接中心等领域专业调解室和调委会派驻 153 个岗位专职调解员开展人民调解工作	调解案件量 15000 宗
产出目标	数量	开展 6 次律师培训，每周指派 6 名律师参与和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对 111 个社区法律顾问服务案件进行检查和评估，对律师事务所每半年开展一次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工作，对 20 个党组织开展规范化建设	完成率不低于 99%
产出目标	质量	通过“严抠细训”的军事队列训练纠正社区矫正对象懒散松懈的不良习惯，培养良好生活作风，增强身份意识、遵纪守法意识和令行禁止意识，促进其明身份、正言行、守规矩。引导社区矫正对象明身份惜矫正、明高墙惜自由、明法规惜重生。	针对在册社区矫正对象开展禁毒宣传、爱国主义教育、国学教育、法制教育、社会公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形式多样的教育学习活动
产出目标	质量	质量达标率	做好全区的执法协调监督工作，综合执法业务工作，推进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等。加强复议改革工作保障；推进涉企联合执法改革工作。
产出目标	质量	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近三年调解的矛盾纠纷案件数逐年增加，调解成功率在 2020 年达到 96% 以上。即有 15000 多宗案件调解，有效分担和缓解公安、检察、法院部门压力	调解成功率不低于 96.5%
产出目标	质量	完成 4 次律师执业纪律、业务培训和 2 次社区法律顾问培训，指派律师 312 人次进驻公检法等单位参与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对 888 个社区法律顾问服务案件进行质量检查，对 112 个律师事务所每半年开展 1 次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对 20 个党组织开展规范化建设	完成率不低于 99%
产出目标	时效	完成及时率	一年
产出目标	时效	切实做到“应援尽援”，及时审查法律援助申请，对符合条件的申请及时提供法律援助，审评及时率达到 100%	受理后按规定时限审批、指派，及时提供法律援助
产出目标	时效	办结率	高于 95%（广东司法行政任务与督办系统）
产出目标	时效	一年	按合同完成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发挥宪法宣传教育在全面推进法治龙岗建设中的基础作用,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完成率不低于 99%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利用第三方力量采用聘请专业机构、法治督察员的方式参与法治政府建设核查工作,加强我区法治政府建设的引导,促进我区进一步规范依法行政行为,有效防范政府决策事项存在法律风险;推进政府依法行政、依法决策;发挥宪法宣传教育在全面推进法治龙岗建设中的基础作用,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完成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通过对当事人双方的有效调解,化解矛盾,达成调解协议或撤销案件。把人民调解工作做在司法调解、仲裁、诉讼等方法前,立足预警和疏导,努力实现息诉止争、案结事了。预计 2021 年调解金额涉及 4 亿多	调解金额涉及 4 亿多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认真履行法律援助责任,最大限度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预计每年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5000 余万元,让群众感受法治温暖,有力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	应援尽援、优援速援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为落实治本安全观,提高社区矫正矫治质量,努力将社区矫正对象人员教育改造成为守法公民,降低社区矫正对象人员再犯罪率。帮助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对其再社会化创造条件	为进一步降低社区矫正对象在犯罪的风险,增强社区矫正对象的服刑意识、法律意识和社会责任感,修复社会关系,促进回归生活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提升律师和社区法律顾问服务水平,更好服务龙岗区经济社会发展;指派律师参与和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开展律师行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风险分级管理,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对 20 个党组织开展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战斗堡垒的作用	完成率不低于 99%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良好,满意度达 96%以上 投诉率低于 5%(广东司法行政任务与督办系统)
效益目标	生态效益	不适用	
效益目标	生态效益	不适用	

